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N MI FA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今米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00)

自願性公佈

**在上海數據交易所開展
數據資源綜合入表與數據產品掛牌**

本公佈由今米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自願作出，旨在讓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知悉本集團的最新業務發展。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六日有關建議收購南京澤瑞龍祥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澤瑞龍祥」)55%股權的公佈，該收購預計將產生協同效應，包括精簡營運帶來的成本效益、提高留存利潤以及增加本集團餐飲業務與食品及酒類分銷分部之間的交叉銷售機會。透過擁有澤瑞龍祥運營的電商平台「澤瑞龍祥AI小店」，本公司將直接獲取客戶數據和洞見，從而實現更精準的營銷和產品開發。

數據資源綜合入表與數據產品掛牌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在上海數據交易所(為總部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進行跨境數據交易的關鍵平台)的指導及由江蘇三個小矮人網絡科技有限公司的牽頭下，澤瑞龍祥首次實現其數據資源在上海數據交易所登記入表，而相關數據資源來自「澤瑞龍祥AI小店」。董事會認為「澤瑞龍祥AI小店」將垂直整合本集團食品及酒類產品銷售及分銷能力；而澤瑞龍祥的數據資源綜合入表既規範了數據的管理及應用，盤活了數據資源，釋放了數據價值，又創新了融資渠道，緩解了資金壓力，實現了本集團數據資產的保值增值。

同時，澤瑞龍祥的首個數據產品「澤瑞龍祥電商消費行為洞察」，已成功在上海數據交易所實現掛牌。依託上海數據交易所數據資產交易服務系統(DAM)，董事會相信數據產品的掛牌可能有助於實現企業數據資產與金融市場服務的對接，增加本集團獲得融資的渠道，降低資金成本，並加快交易執行。

數據資源綜合入表與數據產品掛牌的裨益

董事會認為，上述業務對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有利，因為其可(i)「全面盤點，清晰管理」，全面掌握數據資源，為數據資產管理提供清晰指引；(ii)「暢通流轉，促進共享」，方便數據的共享和交換，促進跨界數據協作(須符合適用法律法規)和價值共創；(iii)「釋放價值，賦能發展」，為數據資產評估、交易、融資等提供可靠依據，推動數據資產金融化及創新應用；及(iv)「標準引領，信息互認」，聯通數據產品交易市場與數據資產交易市場，協同助力構建統一的數據要素市場，成為全國共識價值型電商及執行國家財政部《企業數據資源相關會計處理暫行規定》的先行企業。

因此，董事會認為，上述業務(i)提升本集團在電子商務行業的參與度，(ii)可直接獲取用戶互動數據及市場洞見以優化供應鏈，及(iii)創造增量數據資產收入來源，以補充本集團現有的餐飲服務及酒類分銷業務，從而為本集團的收入增長及盈利能力作出積極貢獻。

承董事會命
JIN MI FA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今米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周峰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周峰先生、張苗女士及申文釵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力鈞先生、林立升先生及劉慧卿女士。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本公佈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jmfghl.com。